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0-089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 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10:00 在西安市灞桥区现代纺织产业园灞柳二路 2801 号陕西盘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进行。

3.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

4.公司董事长谢晓林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0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2. 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14:00 在西安市灞桥区现代纺织产业园灞柳二路 2801 号陕西盘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进行。

3.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

4.公司监事会主席罗庆水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1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盘龙药业")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1875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67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350,1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3,301,886.7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84,048,213.21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909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一)基本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580.62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10,369.77 万元，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未到期理财	备注
中国银行西安大白小区支行	102071367372	1,419,521.12	30,000,000.00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中国银行西安大白小区支行	102071367418	0.00	0.00	补充营运资金
中国银行西安大白小区支行	102071368418	10,732,798.00	40,000,000.00	生产线扩建项目
中国银行西安大白小区支行	102071368509	1,545,415.89	20,000,000.00	营销网络扩建及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合计		13,697,735.01	9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方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金额 本金(万元)	收益(元)
1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12,000	2020 年 1 月 8 日	2020 年 4 月 9 日	3.65	12,000	1,104,000
2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2,000	2020 年 4 月 9 日	2020 年 7 月 15 日	3.5	2,000	186,027.40
3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	2020 年 4 月 9 日	2020 年 10 月 15 日	3.5	10,000	1,812,328.76
4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1,500	2020 年 7 月 15 日	2020 年 8 月 14 日	2.3	1,500	28,356.16
5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中国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0	2020 年 8 月 17 日	2020 年 9 月 21 日	3.15	1,500	45,308.22
6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9,000	2020 年 11 月 19 日	2020 年 12 月 19 日	3.85	未到期	——

综上，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董事会审批额度之内，符合相关规定。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较大，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与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使用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以合理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七、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和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盘龙药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盘龙药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3.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基于上述，保荐机构对盘龙药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2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较大，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与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3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较大，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与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使用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以合理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七、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和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四、截至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方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元)	资金来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金额 本金(元)	收益(元)
1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50,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1 月 8 日	2020 年 4 月 9 日	3.65	50,000,000	460,000
2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209)	中国民生银行	保证收益型	20,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2 月 27 日	2020 年 8 月 27 日	3.65	20,000,000	229,688.99
3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226)	中国民生银行	保证收益型	15,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3 月 3 日	2020 年 9 月 3 日	3.65	15,000,000	215,915.18
4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50,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4 月 9 日	2020 年 10 月 15 日	3.5	50,000,000	906,164.38
5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503)	中国民生银行	保证收益型	15,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4 月 29 日	2020 年 7 月 29 日	3.45	15,000,000	129,020.55
6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15,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7 月 30 日	2020 年 8 月 30 日	3.85	15,000,000	48,271.3
7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40,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8 月 28 日	2020 年 9 月 28 日	3.85	40,000,000	128,333.33
8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15,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8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3.85	15,000,000	48,125
9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40,128,333.33	自有资金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0 年 10 月 28 日	3.85	40,128,333.33	128,745.07
10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15,048,125	自有资金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0 月 30 日	3.85	15,048,125	48,279.40
11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15,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0 年 11 月 15 日	3.85	15,000,000	48,125
12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45,00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10 月 16 日	2020 年 11 月 16 日	3.85	45,000,000	144,375
13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40,257,078.4	自有资金	2020 年 10 月 28 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3.85	40,257,078.4	129,158.13
14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15,096,404.4	自有资金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0 年 11 月 29 日	3.85	15,096,404.4	48,434.3
15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15,048,125	自有资金	2020 年 11 月 15 日	2020 年 12 月 14 日	3.85	15,048,125	48,279.4
16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45,144,375	自有资金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0 年 12 月 15 日	3.85	45,144,375	144,838.2
17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40,386,236.53	自有资金	2020 年 11 月 28 日	1 个月结息周期	3.85	未到期	——
18	"稳利盈"1 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15,144,838.7	自有资金	2020 年 11 月 30 日	1 个月结息周期	3.85	未到期	——

五、备查文件

1. 西安银行存款利息凭证；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6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21:00 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上海行政中心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邓成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鄄城丝路全部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鄄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的挂牌交易，拟摘牌价格为人民币 73,662.02 万元。

《关于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鄄城丝路全部股权的公告》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20-117。

2.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津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拟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将名下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 9,000 万元，融资期限 3 年。公司及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担保。

《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20-118。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7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鄄城丝路全部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鄄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鄄城丝路"或"被转让方")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本次股权转让项目，拟摘牌价格为人民币 73,662.02 万元。

2.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交易根据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有关规则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进行，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1. 山东丝路东方光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6.9644%；以下简称"山东丝路")和菏泽城建工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0356%；以下简称"菏泽城建")系鄄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鄄城丝路")股东。鄄城丝路 100%股权目前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归属于山东丝路的 96.9644%股权挂牌底价 71,425.92 万元；归属于菏泽城建的 3.0356%股权挂牌底价 2,236.10 万元。公司拟以上述挂牌底价提交转让申请，交易总价 73,662.02 万元。若本公司被确认为最终受让方，交易完成后，鄄城丝路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本次收购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 鄄城丝路股东转让产权的相关行为已履行了相应程序，经过有效的内部决策，并获得相应批准。

二、交易对方情况

1. 鄄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股东情况：

股东	认缴出资	持股比例
山东丝路东方光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9,614.60 万	96.9644%
菏泽城建工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179.40 万	3.0356%

本次交易对手方为鄄城丝路的全体股东：

(1)公司名称：山东丝路东方光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F0CBT6Q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07 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龙奥九号 1 号楼 20 层 2009 室

法定代表人：孟庆刚

注册资本：20,918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光伏电站项目的规划、设计、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凭许可证经营)；农林作物的培育、种植及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旅游项目开发(凭许可证经营)；旅游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股东	认缴出资	持股比例
山东省丝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673.00 万	98.83%
青岛昌盛日电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45.00 万	1.17%

(2)公司名称：菏泽城建工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00690620070 2

成立日期：2009 年 06 月 11 日

注册地点：菏泽开发区岳程办事处徐河村

法定代表人：晋卫兵

注册资本：10,08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公路工程、房屋建筑、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古建、园林绿化、钢结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材及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与销售；商品混凝土的销售；机械设备周转租赁；物业管理；工程与产品、材料的检测及实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股东	认缴出资	持股比例
菏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80.00 万元	50.40%
菏泽市城市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万元	49.60%

2. 上述 2 名交易对手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3. 经查询，上述交易对手方不属于"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鄄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26MA3NH2896L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6 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凤凰镇人民政府办公一楼

法定代表人：孟庆刚

注册资本：71,794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农业种植技术开发、转让；农业温室大棚技术研发、设计、施工